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股長 饒育嘉

電話：03-3322101#7457

電子信箱：amy1215@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平鎮區北勢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28日

發文字號：桃教學字第11400353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發展國民中小學教育階段性別平等教育-全面性教育暨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防治主題課程簡報及學習單一案，請參考運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114年4月1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1466號函辦理。
- 二、為落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國教署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性別平等教育議題分團以「全面性教育暨數位性別暴力防治」為主軸，設計旨揭簡報與學習單，請結合相關研習、工作坊等活動進行宣導，並鼓勵教師透過課程或班級活動使用。
- 三、旨揭簡報及學習單掛載於國教署「教育部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台(CIRN)-輔導團專區—性別平等教育」(<https://cirn.moe.edu.tw/>)，請自行下載使用。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電
交 2025/04/28 文章
換 章

學務處 114/04/28 10:10



1140002916

無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

裝

訂

線

